

2010 年第 69 号

**关于修改三门青蟹地理标志产品保护
有关内容的公告**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我局对《关于批准三门青蟹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》（2006 年第 138 号）中的质量技术要求进行了复查，公告如下：

将“二、质量技术要求”“（六）质量特色”中的“2. 理化特征”修改为粗蛋白 $\geq 14\%$ 、粗脂肪 $\geq 4\%$ 、谷氨酸 $\geq 1.5\%$ 、甘氨酸 $\geq 0.6\%$ 、丙氨酸 $\geq 0.6\%$ 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